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llennium Pacifi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7)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現有資料，本集團可能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錄得虧損淨額，相對於二零一四年同期則錄得純利。

本公司仍正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此盈利警告公告僅為董事會基於對現有資料的初步審閱所作評估，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Millennium Pacific Group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現有資料，本集團可能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錄得虧損淨額，相對於二零一四年同期則錄得純利。董事會認為，有關可能出現的轉盈為虧主要由於向本集團主要客戶的銷售有所減少，原因為：(1)本集團其中一名主要客戶出售其產品所在國家的經濟環境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度仍然惡劣；及(2)消費電

子產品市場競爭加劇導致客戶要求提高，故本集團須在研發過程上投放更多時間，惟本集團的研發過程及推出新消費電子產品的時間較預期緩慢。

本公司仍正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此盈利警告公告僅為董事會基於對現有資料的初步審閱所作評估，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中刊發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Millennium Pacifi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鄧偉廷

香港，二零一五年四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鄧偉廷先生、陳佳曦女士及邱成熏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謝宇軒先生及李鷹博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詩敏女士、李偉雄先生、伍家聰先生及楊元晶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七日刊登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cpit.com.hk)。